

证券代码：838477

证券简称：顺路咨询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本次会议的董事会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8477 | 顺路咨询 | 2023年5月15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等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3]002267）。

（二）审议《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

露的《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5）以及《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

（三）审议《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杨继东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的工作情况。

（四）审议《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主席张新河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的工作情况。

（五）审议《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

（六）审议《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

（七）审议《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八）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部分自由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9点30分至9点5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捷

联系电话：0757-29916395

传真：0757-29916395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碧桂园东苑环翠路26号006号(原3号)商铺。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